

2022 年首都体育学院成人高等教育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保证首都体育学院成人高等教育招生工作的顺利进行，规范招生行为，维护考生合法权益，提高生源质量，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北京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北京市成人高校招生宣传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结合本校具体情况，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学校全称：首都体育学院；主管部门：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首都体育学院是北京市属高校中唯一一所体育大学，建校 65 年来，为国家和北京市培养了 10 余万名高层次体育人才。2021 年 6 月，依托首都体育学院建设“北京国际奥林匹克学院”获国际奥委会和中编办批复，成为世界上第三所由国家政府决定成立的国际奥林匹克学院，也是 2022 年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的第一个人文知识遗产。

第三条 学校成人高等教育学历类型：普通公办高校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层次：本科、专科；学习方式：业余；上课地点：本校；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首都体育学院；证书种类：成人高等教育本（专）科毕业证书。

第四条 校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11 号；办学地点：校本部

第五条 学校招生工作严格贯彻落实国家教育方针，坚持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并接受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家长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六条 学校设有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成人高等学历教育招

生工作。

第七条 教务处继续教育办公室是我校成人高等学历教育招生工作的实施机构，负责处理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八条 纪委监察办公室作为招生监察机构，负责对招生工作实施监督，监督举报电话：82099015。

第三章 招生专业和收费标准

第九条 本校 2022 年成人高等教育招生专业及学制、收费标准如下：

（一）体育教育专业 高中起点升专科（高起专）

教学形式业余，学制 2.5 年，学费：第一年、第二年学费 3000 元/人，第三年学费 1200 元/人。

（二）体育教育专业 高中起点升本科（高起本）

教学形式业余，学制 5 年，学费：2700 元/年。

（三）体育教育专业 专科起点升本科（专升本）

教学形式业余，学制 2.5 年，学费：第一年、第二年学费 3000 元/人，第三年学费 1200 元/人。

（四）运动训练专业 高中起点升专科（高起专）

教学形式业余，学制 2.5 年，学费：第一年、第二年学费 3000 元/人，第三年学费 1200 元/人。

（五）运动训练专业 专科起点升本科（专升本）

教学形式业余，学制 2.5 年，学费：第一年、第二年学费 3000 元/人，第三年学费 1200 元/人。

第十条 我校成人高等教育运动训练专业参加国家体育总局单独招生考

试，招生范围为直属考生，统招专业的考生不可填报此类专业。

第四章 报名考试

第十二条 本校成人高等教育面向社会招收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爱好体育，具有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中等学校在校生以外的在职人员、从业人员和其他各类体育爱好者。报考高中起点升本科或高中起点升专科的考生应具有高中毕业文化程度。报考专科起点升本科的考生，必须是已取得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高等教育专科毕业证书及以上证书的人员。

第十三条 考生报名参加北京市成人高校招生考试，京籍考生须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非京籍考生还需具有有效期内的北京市居住证。

第十四条 对于考试舞弊行为，我校将严格依照《刑法修正案（九）》、《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 33 号）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第五章 招生计划

第十五条 2022 年我校成人高等教育招生计划以教育部下达计划为准。

第六章 录取办法

第十六条 本校成人教育招生工作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依照各省（市、区）教育考试院成招办所划定的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为录取依据，

根据各专业招生计划，按成绩由高到低择优录取。新生录取通知书以邮寄的方式通知本人。

第十六条 本校在考生第一志愿生源不足的情况下，同意接收录取非第一志愿的考生。

第十七条 本校对生源不足的专业进行调剂录取，经过调剂后仍不足开班人数（30人开班）的专业将予以停办，对于停办涉及考生在录取之前通知考生本人，并与之做好沟通工作。不开班专业上报北京教育考试院成人教育招生办公室备案，同时通知考生在指定时间内登录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报名参加调剂录取。

第七章 新生入校与复核

第十八条 新生入学后，我校将按要求对学生情况进行全面复查，如发现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将被取消入学资格和学籍，且不能取得相应毕（结）业证书，其后果与责任全部由学生本人承担：

- （一）不符合报名或录取条件、有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行为者；
- （二）报名或入学时提供的本人专科以上（含专科）层次毕业证书（或毕业证明书）无法通过教育部学生学籍电子注册的专升本科学生。

第十九条 考生在报考时和被录取入校后须认真填报与核对本人的基本信息，确保姓名、身份证件、出生日期等关键信息的准确无误。因信息错误导致不能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学籍电子注册或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的，其后果和责任全部由学生本人承担。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条 本科层次（含高中起点本科、专升本）的学员，按照规定修完学业，全部考试成绩合格，并通过北京地区成人本科英语学士学位考试，取得合格证并通过毕业论文答辩，可获得我校本科毕业证书及“教育学”学士学位。

第二十一条 严正声明：（1）本校不委托任何单位和个人在社会上进行中介招生代理和招生宣传；（2）本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班；（3）本校对社会上任何形式的招生宣传和中介活动均不认可；（4）由此引发的纠纷本校将追究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第二十二条 本校招生章程是按照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具体情况制定，如有矛盾之处均以上级有关文件精神为准。

第二十三条 本章程由我校教务处继续教育办公室负责解释。

学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11 号

邮政编码：100191

咨询热线：（010）82099029

学校网址：www.cupes.edu.cn

电子邮箱：chengjiaobu@cupes.edu.cn

乘车路线：公交 123、300、302、425、361、422、特 8 路等，到蓟门桥西或学院路（大学生体育馆）下车即到。地铁 13 号线大钟寺站下车，向东步行 300 米即到。